

安徽源和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破产重整进展公告  
(公开招募重整投资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安徽省涡阳县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安徽源和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源和药业）与安徽源和堂医药有限公司（下称源和堂医药公司）、安徽丰水源药业有限公司（下称丰水源药业公司）、安徽源和堂中药饮片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源和堂饮片公司）、涡阳县生源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下称生源科技公司）实质合并重整一案（合称源和药业及四子公司），并指定安徽美林律师事务所担任实质合并重整管理人（下称管理人）。

为维系源和药业及四子公司的营运价值，推进源和药业及四子公司重整成功，确保程序参与各方的利益共赢，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全国范围内公开、公平、公正地引入重整投资人。

### 一、公司概况

#### （一）源和药业及四子公司基本情况

安徽源和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2 月 19 日，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袁学才，公司现有登记在册股东 254 名，注册资本金人民币 17868.1296 万元，住所地安徽省涡阳县义门镇药材街 1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6007467706425，经营范围：中药材购销，中药饮片（含毒性饮片）、片剂、硬胶囊剂（含中药提取），颗粒剂，生产、销售（有效期至：2020年12月31日）；固体饮料、压片糖、调味料（固态）、含茶制品和代用茶生产销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企业管理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并重整的源和堂医药公司等四子公司均是源和药业全资子公司，其中生源科技公司系源和药业的中药材种植基地，公司持有中药材种植GAP证书。源和堂医药公司系源和药业生产的中药饮片对外的终端销售公司，也是药品经营许可证（GSP认证）持有公司。丰水源药业公司承接源和药业大批量大种类中药原材料的采购、销售公司。源和堂饮片公司承接源和药业中药饮片生产销售业务，是中药饮片药品生产企业证书持有公司。

## （二）主营业务

源和药业及四子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公司主营业务为中药饮片、中成药的生产与销售以及中药材贸易。公司定位为集中药材种植、中药饮片加工、中药提取、制剂生产、养生保健类花茶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全产业链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完备的运营资质，取得了中药材贸易、代泡茶、配方花茶、提取制剂生产加工及销售的相关资质，拥有各类专利、商标140余项。

## （三）源和药业及四子公司资产状况

源和药业资产由土地使用权、不动产厂房、机械设备、办公设备、药品批文、药品生产经营证书及多项知识产权组成，经评估机构评估，上述资产3,393,381,000.0元。

## （四）债务情况

债权申报期限内，源和药业及四子公司已申报债权人 253 户，申报债权金额共 3,518,426,539.34 元。经初步确认债权 170 户，审核认定的债权合计金额 1,664,772,363.43 元，已经审核认定的普通债权金额为 1,442,723,161.75 元，优先权 217,811,359.65 元，税收债权为 4,237,842.02 元。另有暂缓待确认债权约 9 亿元。初步审核确认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职工债权 5,880,516.86 元。

因债权审核工作尚未结束，暂缓确认的债权还待进一步核查。以上仅为现阶段的初步数据，最终以法院裁定的无异议债权为准。管理人可协助意向重整投资人通过尽职调查进一步了解公司债权相关情况。

## 二、招募须知与条件

### （一）意向重整投资人须知

1、本招募公告的编制目的是让参选人对源和药业及四子公司情况有所了解，管理人提供的资料或信息并未完整描述重整资产的实际状况，也未充分描述重整资产的瑕疵情况。

2、本招募公告并不代替参选人的尽职调查。

3、参选人决定参与招募前应仔细阅读本公告并自行做好风险评估，一旦提交重整报名材料即视为同意按照源和药业及四子公司现状进行投资，也视为对本次投资人招募和遴选程序完全确认并同意承担所有风险。

4、本招募公告并非要约文件，不具有重整投资协议的约束力。

5、本招募公告之内容对全体参选人同等适用。

### （二）意向重整投资人基本条件

1、投资人应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拥有足够的资金实力进行重整投资，并能出具相应的资信证明（或其他履约能力证明）；

3、投资人需满足国家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对相关行业投资者的资格要求；

4、具有债务人所属行业或相近行业投资、经营、管理经验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

5、意向投资人可以是单独投资人亦可自行组成联合体参与投资，投资联合体各方都应符合上述条件。组成联合体的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招募。联合体各成员间应当明确牵头方，说明成员组成、合作方式、职责分工及权利和义务，并承诺承担连带责任。

### 三、招募流程

#### （一）报名期限和报名文件

意向重整投资人应于2021年10月15日前通过邮寄（邮寄地址同报名地址）或现场交付的方式将报名材料提交至管理人，同时发送报名材料电子版至管理人邮箱：44661394@qq.com。投资人报名应提交的材料如下：

（1）投资意向书；

（2）意向投资人基本情况介绍（包括但不限于意向投资人主体资格、股权结构、主营业务、历史沿革、组织架构、资产负债等）；

（3）资金来源合法合规的承诺函；

（4）企业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应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载明受托人姓名、联系方式、职务、授权范围等）、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原件及征信报告；

（5）联合体报名须提交联合报名合作协议原件，并分别同时按照上述要求提供相关资料，明确各自职责分工、权利义务；

上述报名材料需加盖重整投资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重整投资人未按本公告要求提交招募报名材料的，管理人有权不予接收。

2、报名地点：安徽省亳州市涡阳县义门镇源和堂公司新园区（北区）办公楼

3、联系方式：13865905092(万律师)、18655058018（武律师）

## （二）尽职调查

报名的重整投资人可以在报名期满后对源和药业及四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营业情况展开尽职调查，管理人提供配合，包括但不限于为现场踏勘提供便利、按投资人的要求提供材料、答疑等。

## （三）提交重整预案

经管理人审查确定符合本案招募条件的意向重整投资人，应当在报名期限届满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向管理人提交重整预案，管理人可以与意向重整投资人就重整预案进行交流，协助优化预案。

## （四）提交正式方案并缴纳重整保证金

意向重整投资人应当在管理人另行确定并通知的期限前向管理人提交正式的投资方案。投资方案应当符合《企业破产法》对重整计划草案内容的基本要求，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投资金额、经营方案、偿债方案、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职工安置方案等，具体细节可与管理人沟通。

在提交正式方案的同时，意向投资人应当向管理人账户缴纳重整保证金人民币2,0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佰万元整）。保证金缴存期间不计付利息。如未在管理人规定的时间内缴纳保证金，视为放弃参与重整。保证金缴纳账户：

账户名称：安徽源和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账号：1887 6107 6527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涡阳团结路支行

若意向投资人未能成为源和药业及四子公司正式重整投资人，管理人在确定其未成为源和药业及四子公司重整投资人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保证金。

## （六）重整投资人的选定

管理人在涡阳县人民法院的监督指导下组织遴选工作。管理人将组织评选委员会，对收到的全部投资方案，参照招投标程序进行评选，选定正式的重整投资人，并确定一家意向重整投资人为备选。

重整投资者确定后，应按照管理人要求签署相关协议，其缴纳的重整保证金（不含利息，下同）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并在重整计划（草案）获得法院裁定批准后转为投资价款。重整计划（草案）经法院裁定批准后，各方应按照相关协议及重整计划的内容履行。

安徽源和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1年9月6日